

需求公示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ZYL-2025-10 号

项目名称：新蒲新区教体系统 2025 年教学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75644975.57 元

最高限价（如有）：75644975.57 元

采购需求：

(1) 采购主要内容：学生课桌凳、广播、监控、网络系统、班班通、食堂设备、实验室设备、办公家具等（详见采购文件）；

(2) 采购数量：一批；

(3) 简要技术要求、服务和安全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6) 其他事项（如样品提交、现场踏勘等）：无；

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 120 天内完成安装交货、验收。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PPP 项目：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根据《遵义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遵财采〔2022〕37号）文件规定，对小微企业参与投标的产品或服务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严格按照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执行。本项目的所属行业：工业，请按该行业划分标准进行中小企业声明。**注：货物采购项目的小微企业指的是产品的制造商。**

(2) 根据《遵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整改提升工作方案〉》（遵财采〔2022〕17号）、《遵义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遵财采〔2022〕37号）文件规定：①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在投标中享受同等优惠，但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中小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②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③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和价格扣除优惠，即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进行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注：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为：云南、贵州、青海；④对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清单”或“环保产品清单”有效期内中的产品（强制采**

购产品除外), 在评审工作过程中, 给予适当加分, 在总得分基础上加 2 分;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三、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一)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以后续随采购文件发布的为准。

注: 参数及图片仅供参考, 投标供应商的投标产品参数等于或优于此项目参数即可。

四、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